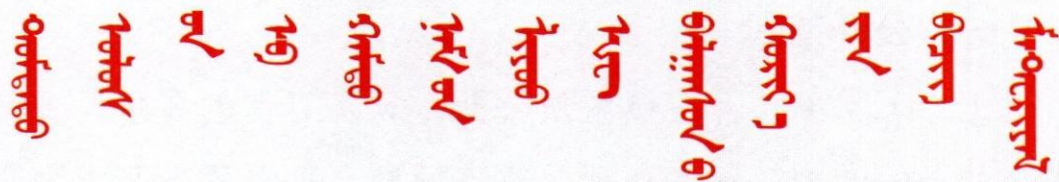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共辽河镇委员会文件



辽党发〔2022〕11号



中共辽河镇委员会 关于印发三务公开制度的通知

各村、社区，机关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做好三务公开工作，现将《三务公开工作制度》发给你们，请按制度要求认真遵照执行。

此通知。

附件：三务公开工作制度



附件：

三务公开工作制度

一、公开范围

（一）党务公开按照依法公开，真实可信的要求，凡是群众关心的党内政策、法规及热点问题，只要不涉及党内秘密，都要公开。

（二）村务公开凡涉及村民利益的大事和群众要求公开的事项，都要予以公开。具体一是村务决策；二是办理过程；三是办理结果。

（三）财务公开要逐笔逐项地对财务收支等财务事项实行全方位公开，确保公开内容全面、详细、规范。

二、公开内容

（一）党务公开内容

1. 党组织基本情况（任期目标、组织设置、成员分工等）；
2. 基础党务工作情况（党组织议事决策制度、开展活动制度，党费收缴及使用情况、党员发展及奖惩情况、党员民主评议情况等）；
3. 日常活动情况（为群众办实事、帮扶救助情况等）；
4. 重大事项通告（上级党组织的重大决策、重要决定，本级党组织的重大事项、重要活动等）；
5. 党风廉政建设相关情况（两委干部执行廉洁自律规定的情况；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处理等）。

（二）村务公开内容

1. 村委会任期规划、年度工作目标和进展情况；

2. 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决定及实施情况;
3. 村级“一事一议”等筹资筹劳情况;
4. 执行“532”民主决策制度情况;
5. 各项国家强农惠农(新型农村合作医疗、种粮直接补贴、退耕还林)政策落实和补贴到位情况等;

(三) 财务公开内容

1. 村民代表会议通过的年度财务计划及执行情况;
2. 财务收支情况: 各项财产、债权债务和收益分配情况, 村集体资产、自然资源和集体经济项目的承包、租赁、出售、转让及费用的收缴、管理、使用情况;
3. 农村低保、分散供养“五保”、危房改造、救灾救济、征地补偿等款物的分配、发放情况;
4. 新农村建设项目(乡村振兴、集体经济)资金使用情况;
5. 各级对村集体资产、资金审计情况等;

三、公开要求

党务、村务、财务公开具体要做到“六有四统一”:

公开工作有机构、有人员、有制度、有场所、有形式、有档案。公开要求: 统一公开内容、统一公开时间、统一公开方式、统一立卷归档。

统一公开时间:

(一) 党务公开时限

1. 长期公开。主要公开重大决策、目标任务等, 及党组织班子任期及成员分工职责。

2. 定期公开。主要公开一定时期内相对稳定的常规性工作，包括政策措施、文件规定、管理制度等。

3. 即时公开。主要公开临时性、应急性的工作。

（二）村务公开时限

村务公开每季度公开一次，具体公开时间由村（社区）村（居）民代表会议决定。其他应当公开的事项即时公开。

（三）财务公开时限

财务公开每月公开一次，其他应当公开的财务即时公开。

统一公开方式：以设置公开栏、召开会议和网络公开为主的公开方式，可利用新媒体等不断拓宽公开渠道。

统一立卷归档：应当建立三务公开档案，所有公开内容都要纸质档案，分类立卷归档，便于随时查阅。